

高效调解化纠纷 一面锦旗映初心

本报讯（记者 宗布尔）近日，一劳动者代表将一面写着“忠于职守，服务为民”的锦旗送到了市人社局劳动仲裁部门。

据了解，18名劳动者与用人单位因薪资、加班补偿及劳动关系解除等问题产生纠纷，多次协商均未达成一致，无奈之下向市人社局劳动仲裁部门申

请仲裁。受理后，为尽快厘清案件脉络，给双方一个公平公正的解决方案，仲裁员仔细翻阅每一份证据材料，逐一比对、核实关键信息，不放过任何一个可能影响案件走向的细节，积极与双方沟通，详细了解事件的来龙去脉和争议焦点；秉持公正、专业、负责的态度，通过多次耐心细致的调解，在充分

尊重双方意愿的基础上，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最终促使双方达成调解，用人单位同意在规定时间内按照调解内容履行支付义务，劳动者的合法权益得到了切实保障。

在调解过程中，仲裁员采用“背对背沟通”与“面对面协商”相结合的调解技巧，逐步化解双方的对立情绪和意见

分歧，经过多轮调解，最终促使双方达成调解协议。

一直以来，市人社局劳动仲裁部门始终坚持“调解为主、调裁结合”的工作方针，致力于构建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此次劳动争议案件的成功调解，正是该部门积极履行职责、维护劳动者权益的体现。

黄河路派出所民警入户走访解民忧

本报讯（记者 冯伟）连日来，黄河路派出所持续开展“百万警进万家”活动，组织民警入户、入企、进村走访，及时了解掌握辖区动态、认真听取群众呼声、排查化解矛盾纠纷，全面提升辖区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活动中，民警联合园艺社区工作人员了解辖区群众现状，积极摸排辖区内家庭、邻里、土地、情感等各类矛盾纠纷，对排查出的隐患建立台账，提前预防，及时干预，按照“早发现、早处理、早化解”的原则，采取多方联动介入，认真开展调解、化解工作，将引发的矛盾纠纷解决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同时，强化法律法规宣传，将矛盾纠纷排查与法律知识、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等宣传相结合，通过发放宣传单、以案释法、微信群推送法律常识等形式，多举措开展宣传，让群众学会运用法律武器依法解决矛盾纠纷，维护自身权益。



黄河路派出所民警在辖区群众家中了解情况。 记者 冯伟 摄

黄河路派出所民警表示，将继续以群众高不高兴、满不满意为工作出发点和落脚点，加大走访力度，听民意、解民忧，深入推进矛盾纠纷

排查化解工作，真正把矛盾纠纷解决在萌芽、化解在基层，以实际行动回应群众的热切期盼。

北郊社区开展移风易俗宣讲活动

本报讯（记者 冯伟）日前，北郊社区开展移风易俗宣讲活动，引导居



民摒弃陈规陋习，树立文明新风。

活动中，社区工作人员结合高价彩礼等社会现象，讲解了《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移风易俗促进条例》以及惠民殡葬、节地生态安葬奖补等相关政策，引导辖区居民自觉抵制高价彩礼、

大操大办、厚葬薄养等陈规陋习，树立婚事新办、丧事简办、余事不办的新时代文明风尚。此外，还向居民发放了移风易俗宣传册、倡议书以及殡葬政策宣传彩页，引导居民树立文明节俭的丧葬观念，形成良好的社会风气。

同时，该段还制定整改措施，对设备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逐项梳理，建立春检问题库，明确责任人及整改期限，及时组织技术尖兵进行设备缺点问题整治。各包保检查组结合设备安全质量评估检查，对关键设备、关键处所和关键环节进行重点检查，对影响设备质量和行车安全的问题紧盯不放，全面整改直至销号，实现“边检边改”“闭环追踪”的良性安全保障机制。

格尔木电务段多措并举强化春检工作

本报讯（记者 张金凤 通讯员 赵辉 霍少斐）连日来，格尔木电务段紧抓设备春检、设备季节性调整等契机，分专业、项点对管内信号设备进行“地毯式”检查。

格尔木电务段成立“春检”工作领导小组，组织精干力量进行设备督导检查，各车间以“主动预防、超前防范、源头治理”为目标，动员干部职工静下心来、狠抓落实，切实把思想行动统一到春检安全生产部署上来；充分利用段办公网、微信公众号、视频号等平台，持续推送信号设备春检相关信息、图文，提高全段干部职工对春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组织各级包保干部，紧盯现场作业环节，结合工作实际细化春检方案；坚持“严、细、实”春检要求，总结历年经验，细化检查项点，制定安全卡控措施；充分发挥段、车间、工区三级集中监测预警职能，密切关注设备整治前后电气特性及技术参数变化，及时进行动态分析研判，为设备安全运行提供精确数据。

（上接三版）跨区域执行涉农民工工资、涉金融、涉民生及小标的案件百余件。

生态司法护绿意 协同治理绘新篇

持续强化专业化审判效能，自2022年起，积极落实环境资源案件“三合一”审判机制，集中审理格尔木市、茫崖市、乌兰县、都兰县、大柴旦行政区域内基层法院管辖的一审环境资源刑事、民事、行政案件。通过组建专业化审判团队，强化法官在环境科学、生态修复等领域的知识储备。持续开展“京青专家师带徒”活动，借助“外脑”“外力”解决环资审判过程中的专业性问题。积极探索“司法+行政”模式，异地开庭审理涉嫌非法采矿案，邀请当地矿产资源管理职能部门旁听庭审，与环境行政职能部门召开座谈会，签订协作意向书，统筹推进

区域内各部门、各行业协同联动，推动形成协同共治的大保护格局。审结的青海省某农垦（集团）有限公司诉格尔木市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固体废物污染责任纠纷案入库人民法院案例库。扎实开展生态教育，联合长江源学校、六子湖生态文化教育基地等开展“环保徒步”“小手拉大手”等活动，发布《环境资源审判白皮书》及典型案例，打造全民参与护绿格局。联合市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市林业和草原局、市农牧和乡村振兴局、市水利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建局6家单位共同签订《2025年共建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司法联动机制沟通协作意向书》，致力汇聚多方力量，共同守护区域生态安全。

普法宣传润民心 法治文化树新风

将法治宣传教育作为推进社会

治理现代化的重要抓手，构建“大普法”格局，创新宣传形式，实现法治精神“飞入寻常百姓家”。通过制定《“八五”普法规划》及责任清单，明确普法目标与路径，组建普法志愿者队伍，形成“党委领导、法院主导、社会协同”的普法网络。依托“一网两微五平台”融媒体矩阵，累计发布各类法治宣传稿件3000余篇，阅读量超433万。强化领导干部带头学法，组织专题法治讲座、法宣在线考试参考率达100%，推动法治教育向纵深发展。创新普法“活形式”，结合“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12·4”国家宪法日等节点，开展法律咨询、案例宣讲等活动，有效提升群众维权意识，增强法治宣传渗透力。聚焦重点“精准滴灌”，提升法治素养，针对农牧民、青少年等群

体，开展“法律九进+”活动，各法治副校长、法治辅导员通过“开学第一课”“送法进校园”等方式引导学生认识校园欺凌的法律后果及应对方法，覆盖全市9所中小学幼儿园。以“一联双帮”活动为抓手，深入乌图美仁乡等联点村，为困难家庭送去生活物资，同步开展惠农政策宣讲。针对春耕农忙期，走进田间地头讲解土地承包法、劳务纠纷解决途径，为枸杞种植户提供法律保障。

市人民法院以“司法为民”为笔，以“改革创新”为墨，在雪域高原书写了新时代法治建设的生动答卷。下一步，将继续深化“候鸟式法庭”巡回审判、无讼村居创建等特色实践，推动矛盾纠纷源头化解，为平安格尔木、法治格尔木建设贡献力量。